

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维建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4）。

3.01 关于与付秋玲的关联租赁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张维建、张奇炜回避表决。

3.02 关于与杨双珠的关联租赁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张维建、张奇炜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